

临时用地红线图

中海石油深海开发有限公司

用地位置：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高栏岛南侧

用地面积: 0.3428公顷

批准用途：临时施工便道、材料堆场

批复文号：珠自然资临（2）〔2024〕14号

使用期限: 2024年8月23日起至2026年8月22日止

说明:

- 1、本图使用的平面坐标系：国家2000坐标系。
- 2、临时用地单位应严格按照批准的范围和用途土地，不得转让、出租、抵押临时用地，不得修建永久性建筑（构）筑物。
- 3、临时用地期满后应自行拆除临时建筑（构）筑物，通过验收后，将土地归还原土地使用者，并办理移交确认手续。

- 2、临时用地单位应严格按照批准的范围和用途土地，不得转让、出租、抵押临时用地，不得修建永久性建筑（构）筑物。

- 3、临时用地期满后应自行拆除临时建（构）筑物，通过验收后，将土地归还原土地使用者，并办理移交确认手续。

珠海市自然资源局
2024年8月23日

